

证券代码：400201

证券简称：海投 5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哈尔滨银行贷款重组相关事宜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于与哈尔滨银行贷款重组相关事宜的最新进展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航投资”或“公司”）与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以下简称“哈尔滨银行大连分行”）关于本金 20,680 万元贷款重组方案，近期公司收到哈尔滨银行贷款重组业务批复的通知，拟重组方案主要内容如下：

(一) 同意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专项授信及固定资产贷款余额 20,680 万元延期 24 个月，延期后每半年偿还本金 10 万元及对应利息，剩余利息按年支付，剩余本金到期一次性支付。

(二) 本次还款计划调整前，哈尔滨银行大连分行须确保：

1. 申请人（海航投资）归还本金不低于 10 万元，结清所有欠息、罚息及复利；

2. 解除海航投资持有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冻结。

关于该笔贷款的相关事项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15 日披露的《关于与哈尔滨银行贷款重组相关风险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解决措施

因上述贷款未在到期前办理完成贷款重组，公司征信情况已受到影响；同时，公司将面临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进而导致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加剧公司的资金紧张状况。

在本次贷款重组前海航投资至少需完成：(1) 归还哈尔滨银行大连分行本金不低于 10 万元，并结清所有欠息、罚息及复利；(2) 解除海航投资持有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的冻结。若公司未能及时达成上述条件，存在该笔贷款重组无法继续推进的风险。公司及相关担保主体将面临被债权方提起诉讼、被采取财产保全等债务违约风险。

目前，为化解该笔债务风险，公司正积极与哈尔滨银行大连分行保持紧密沟通，全力筹措资金；关于解除公司持有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冻结事宜，公司已向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执行异议复议申请，申请解除公司持有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出资额 1.5 亿元股权的冻结。截止公告披露日，公司暂未收到海南省高级人民法院的裁定结果，公司持有的华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解除冻结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

后续，公司将继续积极与各相关方保持紧密沟通，全力推进贷款重组进度，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公司将根据贷款重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www.neeq.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31 日